# 乐都区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拨付及支出情况公示

根据2022年市州绩效考核指标及《青海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》的通知(青财税字(2021)779号)要求，为确保本年度目标任务按期完成，现将乐都区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拨付及支出情况报告如下:

乐都区应纳入预算316万元，预算316万元。拨付316万元，返还率100%，截止目前共支出222.4万元，支出率70%。其中用于残疾人就业164.5万元。具体支出如下:残疾人专项调查支出5万元,残疾人之家运转经费支出9.8万元，残疾人专职委员工资支出54.2万元，残疾人文体活动支出4.2万元，残疾人技能竞赛支出6.1万元，残疾人就业宣传支出4.2万元,辅助性就业机构生产生活经费支出5.3万元，就业机构支持经费支出20万元，残疾人就业创业经费支出5.7万元。残疾人困难补助20，就业创业扶持30万元。

海东市乐都区残疾人联合会

2023年4月20日